

投诉处理结果公告

[2025]海财采购诉第（8）号

一、项目编号：11010824210200036954-XM001

二、项目名称：[ID39295]2025 年海淀区学生健康体检项目-（代管一般）其他医药品采购项目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北京傅马栈科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北大街 21 号院 8 幢 2 层 209

被投诉人 1：北京天一圣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一区 2 号楼 202 室

被投诉人 2：北京市海淀区体育运动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路 19 号

相关供应商：北京振丰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延庆区沈家营镇东王化营村西北二层 2107

四、基本情况

投诉人称：1. 振丰商贸公司提供的血红蛋白试纸条（虹吸式）和转氨酶试剂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振丰商贸公司出具的可以生产和供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产品的承诺与事实不符。2. 废标公告中更正内容：合格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废标，因有效投标结束，已提交评标报告。故本项目供应商数量不足 3 家，不能作为废标理由。

2025年2月25日，北京傅马栈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称投诉人）对北京市海淀区体育运动与卫生健康促进中心“2025年海淀区学生健康体检项目-（代管一般）其他医药品采购项目”提出的投诉，经补正，本机关已予受理，并向有关单位发出了投诉答复通知书及投诉书副本，并抄送投诉人。本机关分别于4月9日、5月12日向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称艾康生物公司）、代理机构发出《协助调查函》，6月4日，本机关收齐全部相关反馈材料。现已审查终结。

通过对投诉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质疑函、回复函、说明函等进行调查，认定投诉事项不成立。

五、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二十九条第（一）项、第（二）项的规定，

我局于2025年6月6日依法作出[2025]海财采购诉第（8）号政府采购行政裁决：

本机关决定如下：

投诉事项1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2属于无效投诉事项，驳回投诉。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

2025年6月6日

